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0-001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就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晶光电")提起的诉讼事项,截至目前,公司累计收到多名投资者对公司提起的合计1163起民事诉讼案件材料(不包含3起因原告未按规定缴纳案件受理费,被法院按原告撤回起诉处理的案件),诉讼金额累计人民币121,015,647.76元(该金额为原诉讼请求金额,未考虑部分案件变更诉讼请求金额或撤诉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2018年10月9日、2018年10月27日、2018年11月8日、2018年12月6日、2019年2月2日、2019年3月28日、2019年5月10日、2019年6月21日、2019年6月26日、2019年7月23日、2019年10月25日及2019年11月28日披露了前期1052起诉讼案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44、《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18-051、2018-052、2018-055、2018-059、2019-008、2019-015、2019-027、2019-039、2019-040、2019-046、2019-057、2019-062)。2019年11月29日至2020年1月8日期间,公司新增收到111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诉讼请求金额共计人民币6,184,379.24元。

二、诉讼的进展情况

自2019年11月28日公司披露与821名投资者的代理律师或本人签署《和解协议》起,至2020年1月8日,公司(甲方)新增与183名投资者(乙方)的代理律师签署《调解协议》,根据相关协议,经各方确认:

1、就乙方起诉的民事赔偿案件,双方同意经调解或撤诉结案,并由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2、诉讼费由双方各担50%。

3、甲方向乙方支付总计人民币9,631,651.55元(含诉讼费);乙方自行领取或授权其代理律师代为领取全部款项。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与1004名投资者的代理律师或本人签署《和解协议》或《调解协议》,其中629起已由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调解书》;其余159起案件中,84起已撤诉,75起案件(诉讼金额合计人民币12,929,497.06元,以原诉讼请求金额为标准统计)中67起已开庭审理。

三、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根据诉讼目前进展情况,公司已签署《和解协议》或《调解协议》的案件预计对公司利润影响金额约人民币49,197,760.98元(具体金额以公司定期报告确定为准),由于剩余案件仍处于审理状态,未产生生效法律文书,故目前对公司利润影响金额暂无法预计。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网站或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ST欧浦 公告编号:2020-004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监事黄锐焯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14,25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5%)的监事黄锐焯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1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黄锐焯

2、股东持有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日,黄锐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14,2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其孳息,以及在二级市场增持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及其孳息。

3、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4、拟减持数量及比例:黄锐焯先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12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

6、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

7、监事黄锐焯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

(1)股份锁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发行人,同时,本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和/或本人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股份减持承诺:(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发行人,同时,本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和/或本人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承诺书之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上承诺不因职务变动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

截至本公告日,黄锐焯先生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股东黄锐焯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黄锐焯先生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20-001

深圳燃气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9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总收入	1,400,897	1,274,139	9.95
营业利润	131,918	127,349	3.59
利润总额	131,821	126,945	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500	103,093	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241	98,132	4.1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7	0.36	2.7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7	0.36	2.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5	11.72	减少1.3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3	11.16	减少1.1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	2,345,383	2,104,451	1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18,722	1,052,905	6.25
股本(股)	2,876,849,834	2,877,087,734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89	3.66	6.28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1,400,897万元,较上年同期1,274,139万元增长9.95%,其中天然气销售收入为905,519万元,较上年同期797,093万元增长13.60%;液化石油气批发销售收入为198,863万元,较上年同期256,002万元下降22.32%。天然气销售量为31.53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27.67亿立方米增长13.95%,其中电厂天然气销售量为9.72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8.56亿立方米增长13.55%,非电厂天然气销售量21.81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19.11亿立方米增长14.13%。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分管领导、首席财务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0-002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拟减持公司股票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4名,其中:副董事长修山城先生持有427.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258%;董事、副总经理范菲女士持有204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600%;监事鲁朝慧女士持有153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450%;财务总监谈惠明先生持有138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406%。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到期。上述董监高人员修山城先生、范菲女士、鲁朝慧女士以及谈惠明先生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修山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275,000	0.1258%	其他方式取得:4,275,000股
范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40,000	0.0600%	其他方式取得:2,040,000股
鲁朝慧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30,000	0.0450%	其他方式取得:1,530,000股
谈惠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80,000	0.0406%	其他方式取得:1,38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持股股份来源于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自公司上市以来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4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均无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况。另,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拟减持主体中修山城先生目前持股总数为3,633,750股,主要是由于2019年度注销股份641,250股,注销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香江控股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修山城	0	0%	2019/7/8~2020/1/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908,400股	3,633,750	0.1070%
范菲	0	0%	2019/7/8~2020/1/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510,000股	2,040,000	0.0601%
鲁朝慧	0	0%	2019/7/8~2020/1/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382,500股	1,530,000	0.0451%
谈惠明	0	0%	2019/7/8~2020/1/8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345,000股	1,380,000	0.0406%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基于目前二级市场形势,公司董监高人员修山城先生、范菲女士、鲁朝慧女士以及谈惠明先生均未减持公司股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约定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1/9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ST威龙 公告编号:2020-001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月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龙口市威龙大道南首路西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592,5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13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珍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贾从民先生、王兴元先生、黄涛先生请假未能参加本次会议;董事田元典先生、丁惟杰先生出差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焦复润先生、詹慧慧女士出差未能参加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和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锁定自愿性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590,852	99.9957	1,740	0.004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锁定自愿性承诺的议案	2,642,370	99.9341	1,740	0.0659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为普通表决的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关联股东王珍海先生回避了对议案1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强、单震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20-03号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13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01月07日至2020年04月07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主体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含1亿元且包含尚未到期的1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以及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国债产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1日披露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45号)。

一、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购买了"利多多公司19JG2529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9日披露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22号),公司已于2020年1月6日到期收回该理财产品,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95%,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32,152.78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利多多公司19JG2529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年9月30日	2020年1月6日	3.95	532,152.78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766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5,822,78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80元,共计募集资金1,987,999,987.2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7,789,999.7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950,209,987.42元,已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会计师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8,712,615.2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941,497,372.1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195号)。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截至2019年11月30日已投入募集金额(万元)
1	年产20亿片固体制剂、4300万支注射剂技改项目	81,703.00	76,500.00	50,377.14
2	抗肿瘤固体制剂技改项目	31,558.00	31,500.00	20,668.73
3	二期生物工程项目	151,706.77	86,500.00	87,182.69
合计		264,967.77	194,500.00	158,228.56

注:二期生物工程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正杭州公司")负责实施。

(三)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13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万元	3.85%	48.66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01月07日至2020年04月0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3.85%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仅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包括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以及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国债产品等,风险可控。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公司不会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投资产品。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公司授权公司总裁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执行,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的金融机构、明确投资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签订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甲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13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1201205134
发行对象	企事业单位或法定成立的组织机构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3个月整
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0年01月07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04月07日
产品挂钩指标	2020年3月3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11:00公布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始终低于或等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85%/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曾高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1.40%/年。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日收益率=年收益率/360;每个月30天,每年360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能够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用于投资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期间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办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00)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4,592,135,696.73	21,853,646,480.95
负债总额	15,778,845,247.34	14,475,028,34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38,353,404.92	6,183,496,941.69
	2019年1-9月	2018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635,459.47	1,446,308,104.48

本次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5,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51%。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本次认购浦发的结构性存款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货币资金,结构性存款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

2、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施主体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亿元(含1亿元且包含尚未到期的1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以及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国债产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1日披露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45号)。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	25,000	295	10,000
合计		35,000	25,000	295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0.6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0	
总理财额度				10,000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319 证券简称:ST亚星 公告编号:临2020-003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月20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19	ST亚星	2020/1/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并于2020年1月8日披露了股东大会延期召开通知,持有公司13.20%股份的股东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在2020年1月8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子公司与昌邑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用地协议>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与昌邑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用地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1)。

公司将原定于2020年1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0年1月20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2号)。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和延期外,于2019年12月3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1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321号亚星大厦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0年1月20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0年1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签订《国有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
2	关于子公司与昌邑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用地协议》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3.01	增补李来政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和议案3披露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议案2披露时间为2020年1月7日,披露媒体均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详见《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临2019-065)、《关于签订<国有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公告》(临2019-066)、《关于子公司与昌邑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用地协议>的公告》(临2020-001)。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无

特此公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签订《国有土地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2	关于子公司与昌邑滨海(下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用地协议》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增补李来政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0-001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域医学"或"公司")于2020年01月08日收到公司股东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睿祺")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联茂林")发来的《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博道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朱立南)
注册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B座301-77
成立时间	2011年03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569338516G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经营期限	2011年03月16日至2031年3月31日

(二)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君联同道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浩)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院1号楼16层1606
成立时间	2014年02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930814788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经营期限	2014年02月26日至2034年2月25日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君睿祺与君联茂林为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系关联方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君睿祺与君联茂林构成一致行动人。

(四)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19年12月11日至2020年01月07日期间,君睿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690,10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君睿祺持有公司股份18,201,150股,占公司总股本3.9750%;君联茂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260,20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君联茂林持有公司股份4,692,415股,占公司总股本1.0248%。

本次权益变动后,君睿祺和君联茂林持股比例减至5%以下,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893,565股,占公司总股本4.9998%。

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君睿祺	2019/12/11-2020/01/07	集中竞价	51.27-53.14	1,090,100	0.2381%
君睿祺	2019/12/11-2020/01/07	大宗交易	49.68	3,600,000	0.7862%
君联茂林	2019/12/11-2020/01/07	集中竞价	51.27-53.11	290,200	0.0634%
君联茂林	2019/12/11-2020/01/07	大宗交易	49.68	970,000	0.2118%
合计				5,950,300	1.2995%

(五)本次减持前后,君睿祺投资和君联茂林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前		减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君睿祺	22,891,250	4.9993%	18,201,150	3.9750%
君联茂林	5,952,615	1.3000%	4,692,415	1.0248%
合计	28,843,865	6.2993%	22,893,565	4.9998%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二)君睿祺及君联茂林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君睿祺及君联茂林仍在其减持计划实行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1月09日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金域医学

股票代码:603882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B座301-77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融科资讯中心B座16层

一致行动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院1号楼16层1606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融科资讯中心B座16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0 年 01月0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根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域医学"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以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金域医学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金域医学、上市公司、公司	指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君睿祺	指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君联茂林	指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变动、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君睿祺及其一致行动人君联茂林减持金域医学股份之行为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博道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朱立南)
注册地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B座301-77
成立时间	2011年03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569338516G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经营期限	2011年03月16日至2031年3月31日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朱立南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3、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公司代码	上市场所	持股比例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000710	深圳证券交易所	12.72%

除以上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间接和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君联同道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浩)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院1号楼16层1606
成立时间	2014年02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930814788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经营期限	2014年02月26日至2034年2月25日

2、一致行动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陈浩	男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上述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3、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一致行动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公司代码	上市场所	持股比例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603713	上海证券交易所	14.43%

除以上外,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间接和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同一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系关联方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于自身资金需求考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公司于2019年11月9日披露了《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君睿祺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1,80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26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9%;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4,5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7%。君联茂林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5,67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89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7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

君睿祺及其一致行动人君联茂林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47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限为2019年12月2日至2020年5月13日,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限为2019年11月14日至2020年5月13日,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在未来12个月内按照上述减持计划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公司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君睿祺持有本公司股份22,891,250股,占公司总股本4.9993%。一致行动人君联茂林持有本公司股份5,952,615股,占公司总股本1.3000%。

2019年12月11日至2020年01月07日期间,君睿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690,10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君睿祺持有公司股份18,201,150股,占公司总股本3.9750%。2019年12月11日至2020年01月07日期间,君联茂林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260,20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君联茂林持有公司股份4,692,415股,占公司总股本1.0248%。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君睿祺	2019/12/11-2020/01/07	集中竞价	51.27-53.14	1,090,100	0.2381%
君睿祺	2019/12/11-2020/01/07	大宗交易	49.68	3,600,000	0.7862%
君联茂林	2019/12/11-2020/01/07	集中竞价	51.27-53.11	290,200	0.0634%
君联茂林	2019/12/11-2020/01/07	大宗交易	49.68	970,000	0.2118%
合计				5,950,300	1.299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前		减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君睿祺	22,891,250	4.9993%	18,201,150	3.9750%
君联茂林	5,952,615	1.3000%	4,692,415	1.0248%
合计	28,843,865	6.2993%	22,893,565	4.999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股权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受限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股票交易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君睿祺	2019/06/10-2019/12/10	集中竞价	30.63-53.70	3,255,011	0.7109%
君睿祺	2019/6/13	大宗交易	29.05	1,200,000	0.2621%
君睿祺	2019/6/14	大宗交易	29.05	1,200,000	0.2621%
君睿祺	2019/6/17	大宗交易	29.01	1,000,000	0.2184%
君睿祺	2019/6/18	大宗交易	29.04	1,132,226	0.2473%
君睿祺	2019/6/19	大宗交易	29.04	117,774	0.0257%
君睿祺	2019/9/4	大宗交易	45.09	2,000,000	0.4368%
君联茂林	2019/08/13-2019/12/10	集中竞价	47.62-53.60	2,305,000	0.5034%
君联茂林	2019/9/4	大宗交易	45.09	2,500,000	0.5460%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金域医学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及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朱立南.
2020年01月 08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及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陈浩:
2020年01月08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
股票简称	金域医学	股票代码	60388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1、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融科资讯中心B座16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赠与□ 其他√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1、君睿祺: 持股数量:22,891,250股 持股比例:4.9993% 2、君联茂林: 持股数量:5,952,615股 持股比例:1.3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1、君睿祺: 变动数量:4,690,100股 变动比例:1.0243% 变动后数量:18,201,150股 变动后比例:3.9750% 2、君联茂林: 变动数量:1,260,200股 变动比例:0.2752% 变动后数量:4,692,415股 变动后比例:1.024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否□ 注:将按照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继续减持公司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填表说明: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朱立南:
2020年01月08日

一致行动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陈浩:
2020年01月08日